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呂元傑
電話：7531438
電子信箱：chzfuser0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2966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人權處原函影本、研習須知（共2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30296699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3029669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(以下簡稱人權處)訂於本
(113)年8月30日及9月6日辦理「轉型正義影片賞析」教育
訓練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權處113年8月2日院臺正字第11350154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課程係自由報名性質，請學員於徵得機關主管同意後，再行上網報名。
- 三、檢附人權處原函影本及研習須知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